

桃園縣童軍會102年「三五童軍節」慶祝大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依本會102年度工作計畫實施。
- 二、目的：為發揚童軍精神，促進本縣童軍伙伴聯誼互動，表彰優秀童軍伙伴，觀摩學習童軍技能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桃園縣政府

主辦單位：桃園縣童軍會

四、活動日期：民國102年三月二日（星期六）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復興石門探索教育中心(石門營地)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各級男女童軍。

七、費用：凡參加者一律繳交參加費新台幣二百元正（含餐費、保險、紀念品及活動材料費等）。不足額由童軍會支應。

八、活動內容：（一）慶祝大會：頒發團領導人獎章、表彰優秀團、優秀童子軍，頒發吳兆堂博士獎學金、文教基金會獎學金。

（二）表演活動：邀請各校、團擔任演出。

（三）唱跳活動。

（四）遊戲（幼童軍）、手工藝（童軍）。

（五）野炊聯誼活動。

（六）童軍服務員思源日活動(頒發服務員獎章)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2月28日止，各團填妥報名表連同參加費至本會繳交或郵政劃撥，郵政劃撥者請影印劃撥收據及報名表，利用傳真或郵寄本會（郵政帳號：00170215號 桃園縣童軍會、地址：桃園市延平路32號5樓、傳真電話：2181356）。

十、報到時間：三月二日上午九時。（交通由各校自理）

十一、說明事項：一、請著標準童軍服裝。

二、每團至少請派一小隊（每小隊以10人編隊）參加。

三、個人請自備健保卡、雨具。

四、個人因健康需要之藥物請自行攜帶，營本部不提供藥品。

五、工作人員及帶隊教師在不影響校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

原則下，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得於六個月內補假。

六、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三小時，請於活動前自行上網

至教師研習系統登錄。

十二、本實施辦法經理事長核定，並經桃園縣政府同意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桃園縣童軍會 102 年「三五童軍節」慶祝大會

幼童軍日程表

3 月 2 日 (星期六)

時 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地 點
09:00-09:30	報到 集合	行政組 幼童軍活動組	室內講課室
09:30-10:30	慶祝大會	典禮組	室外集合場
10:30-14:00	團康活動 野炊活動	幼童軍活動組 供應組	室內講課室
(10:30-11:30)	(服務員思源日活動)	(童軍活動組)	
14:00-14:30	環境整理	幼童軍活動組	
14:30-	快樂賦歸	幼童軍活動組	

*「服務員思源日活動」請所有帶隊老師以及服務員參加。

童軍日程表

3 月 2 日 (星期六)

時 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地 點
09:00-09:30	報到 集合	行政組 童軍活動組	室內講課室
09:30-10:30	慶祝大會	典禮組	室外集合場
10:30-14:00	團康活動 野炊活動	童軍活動組 供應組	室內講課室
(10:30-11:30)	(服務員思源日活動)	(童軍活動組)	
14:00-14:30	環境整理	童軍活動組	
14:30-	快樂賦歸	童軍活動組	

*「服務員思源日活動」請所有帶隊老師以及服務員參加。

桃園縣童軍會 102 年「三五童軍節」慶祝大會報名表

參加童軍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連絡地址	聯絡電話	葷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					☐ 葷 ☐ 素
服務員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連絡地址	聯絡電話	
					☐ 葷 ☐ 素

註：本報名表不夠時，請自行影印 c282004@yahoo.com.tw

主辨單位：

次：

章簽長圓